

##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纳科技”）的相关资料，获悉赛纳科技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被质押，该等股份质押为发行可交换债券需要，具体情况如下：

#### 一、 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赛纳科技	是	70,000,000	2019年3月27日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1.75%	发行可交换债券需要

本次股份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9年3月27日起至赛纳科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赛纳科技共持有公司股份595,972,8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6.03%。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01,358,450股，占总股本的

37.74%。

**二、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